

第9次会议简要记录

主席：扎里夫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后来的主席：通卡先生（捷克斯洛伐克）

（副主席）

后来的主席：扎里夫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主席）

目 录

议程项目 131：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第二十五届会议工作报告（续）

议程项目 136：武装冲突中的环境保护（续）

本记录可以更正。

请更正在一份印发的记录上，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

在印发日期后一个星期内送交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

（联合国广场2号DC2-750室）。

更正应在本届会议结束后按委员会分别汇编成单册。

Distr. GENERAL

A/C.6/47/SR.9

12 October 199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上午 10 时 10 分宣布开会。

议程项目 131：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第二十五届会议工作报告（续）（A/47/454）

1. 主席说，最近几天他与第六委员会主席团成员及六委成员进行了广泛磋商，谈论一项提案，要求由他致函第五委员会主席，建议第五委员会考虑给予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成员中的最不发达国家及其他一些发展中国家旅费资助，并就此事做出实质性决议。

2. 主席接着宣读了信件全文，信件是经过上述磋商后议定的。

3. 他认为第六委员会已经授权他在下述谅解的基础上将刚才宣读的信件送交第五委员会主席，即第六委员会要在被告知第五委员会的决定后，才结束该议程项目的审议。

4. 就这样决定。

5. 主席说，此封送交第五委员会主席的信件\*将作为文件分发。

议程项目 136：武装冲突中的环境保护（续）（A/47/328；A/C. 6/47/3，AC. 6/47/L. 2）

6. 主席说，孟加拉、贝宁与大韩民国也已加入决议草案 A/C. 6/47/L. 2 的提案国行列。在决议草案提案国与对此项决议草案表示关切的国家代表团之间，仍在继续进行协商。

---

\* 以后作为 A/C. 6/47/4 号文件分发。

7. NEUHAUS 先生（澳大利亚）对秘书长的报告（A/47/328）表示赞赏，并提请注意报告的第 66 段。这一段强调需要寻找切实有效的解决方案，处理武装冲突中的环境保护问题。

8. 一些发言人已经指出，还有大量工作要做。加拿大代表提到刚结束的《禁止为军事或任何其他敌对目的使用改变环境的技术的公约》缔约国第二次审查会议，会议由澳大利亚主持。加拿大提到了召开一次专家咨询委员会的可能性，由他们来澄清公约规定涉及的范围及其适用。澳大利亚代表团支持这项建议。

9. 瑞典代表在以北欧国家代表的身分发言时曾指出，北欧国家支持进一步审查现行有关武装冲突中环境保护的国际规则，以便澄清其法律体制。瑞典代表还表示欢迎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红十字委员会）乐意在该领域主要专家协助下对澄清有关法律体制的努力做出贡献。尽管预定在布达佩斯召开的红十字委员会会议的计划未能实现，红十字委员会及其专家小组一年来还是取得了重大进展。对上述想法的后续工作仍应进行。

10. 由于各国都认识到环境保护问题的基本重要性，迄今为止，第六委员会内的辩论都是以非政治化的方式进行，此点引人注目。他对 A/C. 6/47/3 号文件内列举的现有文书清单表示赞赏。至于谈到决议草案 A/C. 6/47/L. 2，澳大利亚代表团认为，红十字国际委员会是在环境保护问题上进一步展开工作的合适机构。目前正在就此与决议草案的提案国进行磋商，他盼望即将向第六委员会提交一份协商一致的决议草案文本。

11. FOWLER 先生（新西兰）促请各国优先重视全面切实地执行现有的武装冲突中环境保护法。自从上届会议以来，这一问题已在一些国际讲坛上讨论过。首先，在 1992 年 4 月由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召开的专家会议上，着重提出需要加紧传播现有的法律，澄清涉及其适用的某些方面问题。新西兰代表团满意地注意到，1993 年 1 月将召开另一次专家会议；其次，1992 年 6 月，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通过了议程 21，

该项议程在第 39. 6 (a) 段指出, 将考虑采取符合国际法的措施来处理武装冲突中大规模破坏环境的问题; 最后, 1992 年 9 月举行了《禁止为军事或任何其他敌对目的使用改变环境的技术的公约》缔约国第二次审查会议。新西兰代表团促请各方认真考虑按照公约第五条的规定召开专家咨询委员会问题。

12. CALERO RODRIGUES 先生 (巴西) 说, 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通过的议程 21 第 39. 6 (a) 段已经默示承认一般地在武装冲突中保护环境的习惯国际法中的一条原则。

13. 问题出在保护环境的义务是否会受到有关国家卷入武装冲突的影响。可能出现这样的情况, 一方面该有关国家实际上被阻止履行其现有的义务, 另一方面, 这个国家又可能负有新的、更具体的义务。在人道主义法的一些文书中, 有关于这类情况的规定 (A/C. 6/47/3)。其中有的文书没有获得最广泛的接受。文书中的一些规则, 如果经过澄清, 有统一的解释, 效力就会增强。因此, 重点应该放在澄清现有规则, 统一解释上, 而不是编纂新的规则。

14. 情况日益明显, 国际法的弱点在于难以乃至无法确保证其贯彻执行。关于目前正在讨论的议程项目, 最好是寻求办法来强化现有的贯彻执行的机制, 同时, 在可行的情况下, 创立新的、更加有效的机制。巴西代表团建议红十字国际委员会把这一问题列入今后的工作计划, 如果无法这样做, 则建议大会将此任务委托给其一个辅助机构去完成, 或为此目的设立一个特设机构。

15. 关于决议草案 A/C. 6/47/L. 2, 巴西代表团难以接受在草案里不提到红十字国际委员会, 该委员会起到了十分重要的作用。此外, 虽然决议草案里有三个执行段落, 其内容无可指责, 但都是对各国采取国内行动的建议, 并未提及可能采取国际行动来强化现行法律, 澄清其条款或加强其执行。

16. SHESTAKOV 先生 (俄罗斯联邦) 说, 海湾战争造成的环境灾难, 其长远后果尚难预测, 它突出表明, 在武装冲突中蓄意不加区分地破坏环境, 不仅是件坏事,

而且构成一樁罪行，由于此类破坏的后果可能远远超出了爆发武装冲突的中心地区，更应视为一樁罪行。此类行动显然违犯了国际法规范，即便是作为报复行动也是没有正当理由的。

17. 正因如此，国际社会一致努力防止和消除冲突，至关紧要，但迄今为止，国际社会的一致努力往往过于迟缓或不够有力。对现有的防止冲突的机制虽无意贬低其重要性，但仍应当根据需要发展国际法律解决的新机制，以便排除利用环境作为战争手段的可能性，同时推动解决武装冲突引起的生态争端。

18. 虽然首要目的必须是阻止出现此类情况，其环境后果无法预见，但如武装冲突果真爆发，则以规定作战手段的方法，保护此类武装冲突的受害者，仍十分重要。与此同时，随着武装冲突的次数与种类各异，产生了如何克服国际人道主义法的缺陷以及确定现行规范的适用范围等问题。举例来说，在上届会议上，俄罗斯联邦代表团曾提请注意，在《禁止为军事或任何其他敌对目的使用改变环境的技术的公约》缔约国之间，对此项公约的适用范围缺乏统一的解释。不过，必须承认，正如其他文书一样，应该从制定公约当时的历史、政治、军事与经济背景去看待这项公约，应当把国际人道主义法规范的发展及其适用看成一个正在进行的过程。

19. 在这一方面，还有许多事情要做。尤其重要的是，迄今并非所有国家已经成为1949年日内瓦四公约及其附加议定书这类重要文书的缔约国。即使这些国家尚未成为缔约国，其行为也必须符合当代国际人道主义法的精神。俄罗斯将继续是附加议定书的缔约国并主张普遍接受此项文书。独联体成员国以及其他国家批准这些文书，只可能有助于稳定国际关系。同样，应鼓励各国发表第一号议定书关于国际事实调查委员会的第9条规定的声明。

20. 他在结束发言时，欢迎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在研讨武装冲突中保护环境的问题方面所做出的重大贡献。红十字国际委员会于1922年4月27至29日在日内瓦召开的专家会议所做出的结论，尤其值得欢迎。这些结论的要点见秘书长的报告(A/47/

328)。

21. AHMED 先生 (伊拉克) 说, 议程项目 136 对伊拉克代表团具有特别意义, 原因是伊拉克使用先进的军事技术使他的国家遭受到巨大的长期性环境损害。灾难的严重程度已在各特派团的报告 (S/22328, S/22366, S/22799) 内描述。不仅如此, 继续对伊拉克实行禁运, 阻止伊拉克进口零件来修复遭到损坏的设施, 导致城市街道垃圾累积, 污水无法处理, 河流严重污染, 耕地土质退化, 人民身体健康状况严重恶化。

22. 如此任意使用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使得重新审查现有法律更为迫切。伊拉克代表团对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在这方面的努力表示敬意, 相信现有的国际人道主义法与环境法文书涵盖了环境保护问题的大多数方面。然而, 在避免对这些文书做出狭隘的政治性解释或实施双重标准的同时, 仍有必要确保这些文书受到严格的遵循。

23. NOBILO 先生 (克罗地亚) 说, 克罗地亚地区代表团对正在审议的议程项目特别关注, 因为克罗地亚最近遭到战争对其环境的影响。在这种情况下, 代表团欢迎红十字国际委员会提供的大量信息。鉴于红十字国际委员会作为一个受到尊重的国际人道主义组织, 能前往一切武装冲突的现场, 其提供的信息更加重要。

24. 虽然已经有了足够数量的国际法律文书涉及到武装冲突中的环境保护, 但是单单由各国政府接受这些文书中的规则还不够, 直接卷入武装冲突的军事人员必须熟悉这些规则。这就是克罗地亚代表团加入下述决议草案提案国行列的原因之一。这份决议草案 (A/C. 6/47/L. 2) 是由约旦与美国代表团就正在审议的议程项目提出的, 其中第 3 段敦请各国采取措施, 将国际法适用于环境保护的规定编入本国的军事手册并确保有效地传播其内容。

25. 战争在克罗地亚领土内造成的破坏, 有的是长期性, 甚至永久性的, 破坏的形式是对土地、水道、植物、动物以及地貌的损害。有的禁猎区、森林公园和花园位于受到战争影响的地区, 所以仍无法充分弄清情况。克罗地亚的天然保护区也处境危

险,因为负责维持这些保护区的科学家与专家均已离去,而且这些保护区长期性修复需要额外的资金与援助。

26. 对生态恐怖主义与应引起注意,如破坏工业设施与发电厂,诸如西萨克炼油厂,在那里除石油泄漏进萨瓦河外,厂址多处还发生火灾。克罗地亚已向联合国环境规划署与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等国际组织发出信件,向这些组织介绍侵犯克罗地亚战争的规模。

27. 他在结束发言时说,虽然看来今后防止或制止武装冲突的可能性不大,但是应该竭力减轻武装冲突带来的严重后果。因此,克罗地亚代表团支持这一议程项目的决议草案。

28. 弗洛雷斯夫人(乌拉圭)说,在第四十六届会议上辩论此项目时,乌拉圭代表团曾经强调过预防的重要性,还强调有必要建立机制来在合理预计环境有可能被利用作为武器的情况下进行监测,强调宜于建立审理环境问题争端的审判机构。预防问题可以从几个角度考虑。必须考虑到核武器以及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对环境构成的潜在威胁,还应考虑到甚至连裁军措施也可能严重污染环境。预防的概念也应该包括武装冲突爆发前与爆发后采取行动保护环境。在这方面,讨论建立早期预警系统的可能性是值得做的,在武装冲突中如对环境造成损害,早期预警系统便可发挥作用。另一项预防性措施是禁止研制、生产、销售或使用能直接损害环境的武器。

29. 从海湾战争的事态发展角度看,近年还出现了一个问题,即在武装冲突中,现有的国际法是否能够充分确保保护环境。在乌拉圭代表团看来,这种情况下造成的环境损害并非由于国际法存在着缺陷,而是由于没有执行国际法。因此,解决的办法是建立确保遵守国际法有关规则的机制,同时建立制裁制度,如有违犯规则者,则应予以制裁。

30. 不过,特别是有些现有条约法的缺陷是可以通过拟订补充性规定来予以弥补的。比如,《禁止为军事或任何其他敌对目的使用改变环境的技术的公约》,在禁止改

变环境的技术造成广泛、长远或严重后果时，对这类后果却并未明确指出。1949年日内瓦四公约的第一号附加议定书也存在着类似问题。

31. 对上述问题，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最近通过的里约热内卢宣言做出了贡献。宣言的第24条原则指出，战争本身对持续发展就具有破坏性，因此各国在武装冲突中应该尊重国际法有关环境的规定。

32. 乌拉圭代表团支持应该汇编有关环境保护的现有规范，以便今后草拟一项纲要公约的提案，以及几个代表团提出在军事手册中写进环境保护的有关规则的建议。这样的军事手册，如能为各国所普遍接受，并能定期增补，将具有巨大价值。

33. 廖金诚先生（中国）说，武装冲突中保护环境问题已成为国际社会面临的一项紧迫的课题，鉴于战争手段的破坏性日益增大，情况尤其如此。联合国与红十字国际委员会最近主持的一系列会议已讨论了这项课题。中国政府正积极参加研究与编纂国际法有关环境保护的规则的国际合作。

34. 武装冲突中的环境保护是一个复杂的政治、法律和技术问题。第一，因为环境是人类的生存条件。第二，因为现代科学技术的发展，一方面极大地提高了作战手段的威慑力和精确性，另一方面也增加了杀伤力和对环境的破坏性。第三，虽然关于此领域的国际法原则与规则主要来源于国际习惯法，有一些国际条约对于此方面也做了一些规定，但国际习惯法规以及有关国际条约所规定的精确范围都有待明确的界定。因此，中国代表团认为，当前的任务应该是，加强和协调现有的法律与条约的研究与编纂工作。这项任务委托红十字国际委员会最为恰当。

35. MOTSYK先生（乌克兰）说，在最近的海湾冲突中，伊拉克蓄意释放大量石油入海并纵火焚烧大量油井井口，这就提供了违犯国际法，为了敌对目的使用改变环境技术的明显例证。这样，海湾冲突便提出了严肃的问题涉及预防在冲突中使用此类技术的法律依据。

36. 从约旦与美国的常驻代表团提交的备忘录（A/C. 6/47/3，附件）里，可以



看到当代国际法已经包括一整套关于武装冲突的规则，然而显然需要增强这类规范的效能。只有尚未加入有关国际公约的国家均加入这些公约，并严格遵守其规定，才能达到增强规范效能的目的。同时，还应做出努力来消除现行国际法中的漏洞和缺陷，其中有的已由澳大利亚代表团在上届会议上指出。

37. 目前正在各个地区进行的武装冲突，对受其影响的人民可能带来环境灾难，扬言要摧毁水坝和生产设施来进行冲突时，更是如此。这样，为了敌对目的而改变环境的问题便亟待解决。

38. 他在结束发言时说，应该对红十字国际委员会表示敬意，感谢该委员会在传播有关国际人道主义法的信息，尤其是在传播关于武装冲突中环境保护的规则方面所做的重要工作。应该认为，第六委员会是审议环境保护法律方面问题最恰当的讲坛。

39. CHATURVEDI 先生（印度）说，适用于武装冲突中的环境保护的国际法，尤其是战争法问题，相对说来是前不久才出现的问题。虽然自从 1868 年圣彼堡宣言以后，国际人道主义法就对进行战争，包括战争的方法和手段做出了法律方面的规定，可是直到 1977 年日内瓦公约第一号附加议定书才直接处理武装冲突中的环境问题。该议定书第 35 条提出了适用于战争行为的一般性规定，而第 55 条则旨在保护平民免受战争对环境造成的影响。议定书于是禁止两类活动，一类是直接攻击环境本身，另一类是以环境为战争手段。议定书只是禁止对环境造成“广泛、长期与严重”的损害，而不是其他损害，也未澄清怎样才构成“广泛、长期与严重的”损害。

40. 在其他当代国际法律文书中，《禁止为军事或任何其他敌对目的使用改变环境的技术的公约》与环境保护的关系尤为密切，但该项公约的缺陷在于未能阐明估计损害性质的标准，也未规定一个机制来调查或处理任何涉及环境问题的弊端。同样，议定书也未规定在危机最初阶段向有关当事国提交环境方面的数据。上述问题有的已在 1992 年于日内瓦举行的《禁止为军事或任何其他敌对目的使用改变环境的技术

的公约》缔约国第二次审查会议上提出。

41. 在圆满制订出 1949 年日内瓦四公约的第一号和第二号附加议定书，以及在里约热内卢举行的全球政府首脑会议取得成功方面，印度都起了积极作用。印度是大多数有关公约的缔约国，其中包括《禁止为军事或任何其他敌对目的使用改变环境的技术的公约》在内。印度正在考虑加入第一号附加议定书的问题。

42. 如果第六委员会将讨论环境保护这一专题的法律方面，旨在推动和拟订可适用的制度，印度代表团将不表示异议。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可全面参与此项活动。最后，秘书处应及时分析第二次审查会议的成果，以便在大会下届会议上提出。

43. YENGEJEH 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赞扬红十字国际委员会近两年来在协助弄清现有国际法是否对环境灾难提供了合适回应方面所做的工作。他引用了秘书长报告（A/47/328）的第 40 与 61 段，强调指出战争中环境保护的症结并不在于现有规范不够完备，而是在于对根据国际法现有的义务一无所知或无意执行。伊朗代表团同意，应竭力确保全面执行现有的有关规则与规范，并同意，为了推动执行有关法律，应提高各国对这些法律的认识并澄清其中模糊的地方。伊朗代表团指望红十字国际委员会以及其他有关方面能就此主题提出具体建议，同时认为红十字国际委员会计划编写一本手册作为各国军事手册的指导方针范本，是一项十分及时的创举。

44. KOUFTCHINA 夫人（白俄罗斯）说，切尔诺贝利核电站的灾难使白俄罗斯特别认识到环境的价值及其脆弱性，也认识到需要在国际一级采取协同行动来防止对环境的损害以及消除这类损害的后果。白俄罗斯也支持这样的概念，即保护环境符合整个国际社会的全球利益。

45. 白俄罗斯代表团认识到需要加强国际人道主义法与环境保护法的现有规范，改进其执行，但认为重点应该放在解释与完善这些规范上。现有的国际法只是对为了军事目的而利用环境规定了有限的限制，因为有的表述方式并不确切，容许有各种不同解释的可能性。同时，还存在一个国际法律规范实施范围的重大问题，尤其是并不

清楚在武装冲突期间这些规范究竟在多大程度上能够适用。

46. 要建立一个机制来执行措词模糊, 仅仅带有一般性原则的国际法律规范, 是十分困难的。白俄罗斯代表团因此欢迎红十字国际委员会愿意在该项领域最能干的专家协助下对澄清与解释现有规范做出贡献。

47. 遵守并执行现有国际法环境保护规范, 在此领域展开教育工作, 十分重要。白俄罗斯支持向各国发出呼吁, 要求它们把国际法适用于环境保护的规定列入本国的军事手册, 并确保有效地传播这些规定的内容。白俄罗斯是按 1949 年日内瓦四公约第一附加议定书第 90 条规定发表声明的 29 个国家之一, 它敦请所有尚未这样做的国家尽快承认国际事实调查委员会的权限。

48. 白俄罗斯代表团支持将这一项目继续保留在大会今后会议的议程上, 同时也继续保留在第六委员会的议程上, 以便审议发展与改进有益的国际法律规范与原则的提案。

49. ROSENSTOCK 先生(美利坚合众国)说, 海湾冲突期间对环境的无意义的攻击的恐惧, 使人感到迫切需要重新审查环境保护的法律是否足够。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召开的一次专家会议确认现有的涉及战争的法律充分禁止在冲突期间对环境造成如此严重影响的行为。

50. 既然真正需要的是确保现有法律得到充分了解与实施, 就有必要防止由于暗示要通过拟订新的法律来加强现有国际法而在无意中削弱现有的国际法。国际法在禁止蓄意肆无忌惮毁坏环境方面是制订了完备法规的。美国代表团与约旦代表团共同提出的备忘录(A/C. 6/47/3, 附件)明确指出了国际法关于在武装冲突期间保护环境的具体规定, ——这些规定宣布海湾冲突期间对环境造成的恐怖行为为非法——并向武装冲突期间的当事国提出了为环境提供额外保护的国际法原则。

51. 有一个代表团提出了需要拟订新法的五点理由, 但经审查后发现这五点理由主要是根据对现有法律过分狭隘的理解而产生的。比方说, 认为对环境的损害只是在

伤害到人类的健康时才遭到禁止,便不是事实。根据海牙与日内瓦制度现行的条约法便禁止破坏财产。还有一条需要另立新法的理由是,相称性原则在应用时偏向军事需要,这也并非事实。海湾冲突期间,联军为希望保全乌尔地区具有历史意义的庙宇,尽管那里停放着米格飞机,也未对之进行轰炸。

52. 另一位代表在本届会议的发言中斷言,在海湾冲突中使用了遭到国际法禁止的武器。然而也许除了使用飞毛腿导弹来攻击并未卷入战争的国家外,并未使用过遭到禁止的武器,而使用飞毛腿导弹来进攻并未卷入战争的国家,从军事上看缺乏正当理由,已构成悍然违犯国际法规则的行为。

53. 有人说,非长期性或非严重性环境损害不在禁止范围之内,原因是《禁止为军事或任何其他敌对目的使用改变环境的技术的公约》的中心贬低了源自关于陆战法规和习惯的海牙公约、海牙规章与1949年日内瓦四公约的法律。这些文书固然并未使用“环境”一词,这一事实并不意味着环境损害的内容未包括在内。发言谈到对严重违犯行为的处理时,指的并不是法律本身的漏洞,而是遵守现有法律的问题。安全理事会不久可能会通过一项决议,直接论述严重违犯国际法问题。美国代表团强烈支持适用现有的法律。不过,提及国际法委员会关于国家责任的尚未拟就的草案中引起激烈争论的部分,对正在审议的项目并无特别的现实关系。

54. 一方面,禁止使用某些战争手段和方法,另一方面,又承认自卫的合法权利,在两者之间仔细维持平衡,十分重要。为了回应最近的事件,而毫无必要地制订新的规定,就会冒打乱这一平衡的风险,结果会产生会束缚各国政府达到合法的军事目的的规则。任何这类规则,无论草拟人的用意多么值得赞扬,在战时肯定都会遭到无视,从而破坏全部国际法,特别是包括国际人道主义法在内。

55. 人们希望正在发生的遍及世界的根本变化会降低各国诉诸武力来解决争端的可能性。然而,在战争期间,对环境造成某些附带损害,对民用目标造成某些附带损害,对平民造成某些附带伤亡,是无法避免的。无视法律的政权将会违犯新的国际

法，正如它们违犯现有的法律一样，这也同样是事实。因此，大会应该鼓励传播战争法的现有规定并遵守这些规定，因为普遍应用这些法律对保护环境会产生积极影响。

56. 决议案草案 A/C. 6/47/L. 2 集中谈为了达到上述目的的建设性措施。红十字国际委员会提出的想法，包括提议为军事手册制定指导方针的范本，具有特别可取之处。决议案草案以及 A/C. 6/47/3 号文件附件里的备忘录，有助于第六委员会围绕中心展开讨论。他认为，鉴于巴西代表的发言，应有可能通过商定一项决议的基础，以便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这项决议。

57. YAHYA BABA 先生（马来西亚）欢迎各国与各国际组织积极参与讨论防止武装冲突中环境损害的手段。他与其他代表团一样，对这方面现有法律文书存在着的缺点与不足，感到担心。令人遗憾的是，许多有关文书尚未得到普遍的了解、接受与遵守。在各个不同的讲坛上，经常谈论环境保护问题将使更多人了解环境保护问题，而这正是国际上更多国家接受有关文书的前提。拟议中的军事手册指导方针范本会提供有用的指导。正如秘书长与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在报告里明确地指出那样，现行规范当中不少模棱两可的地方必须加以澄清，因为有些方面有时正是利用这些模棱两可的地方来为本身不容接受的行动辩护。

58. 在和平时期，也会发生对环境的损害，这是由于各种活动的结果，其中包括生产、试验核武器，军事训练与演习，建立军事基地与设施，维持战备状态等等。甚至用心十分良好，也会发生意外事件，比如五名土耳其武装部队成员便在最近一场军事演习事件中丧生。因此，必须采取预防措施来防止发生类似事件。马来西亚代表团在欢迎签订限制核试验协定的同时，希望有关各方做出承诺，立即全面禁止一切类型的核试验。冷战的结束，推动了军备控制与裁军，亟须限制乃至全面消除因销毁武器及其他军事装备给环境带来的损害。

59. 马来西亚代表团同样担心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储存或运输不当，可能给环境带来严重损害。马来西亚跟其他邻近马六甲海峡的国家一道，曾经经常表示严重的不

安,担心装载有致命物质的船只可能在马六甲海峡发生意外事件。油船在马六甲海峡发生意外事件的次数在增加,这就及时提醒国际社会,必须设法处理这一问题,以便制订出防止发生类似事故的制度。

60. 正在讨论的议程项目范围有限,应加以扩大,把武装冲突与和平时期的军事活动都包括进去。马来西亚代表团期望参加对这一项目正在进行的讨论。

61. 副主席通姆卡先生(捷克斯洛伐克)代行主席职务。

62. JARES 先生(捷克斯洛伐克)赞扬红十字国际委员会为武装冲突中的受害者提供援助与保护所做出的努力,赞扬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发展与编纂国际人道主义法方面所做的工作。他保证捷克斯洛伐克代表团将支持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在武装冲突中保护环境的工作。

63. 从1949日内瓦四公约起,国际人道主义法经历了数十年的演变,如今人们已广泛承认,各国负有义务通过和平手段来解决国际争端,防止武装冲突。因此,除了极少数例外,爆发武装冲突便毫不含糊地表明,至少有交战的一方未尊重基本的义务,这样爆发的武装冲突事实上就构成了侵略行为。

64. 最近发生冲突的经验以及上周对1949年日内瓦四公约附加议定书现况这一议程项目的讨论,都清楚表明,哪些违犯国际法与《联合国宪章》基本规则的人,对国际人道主义法同样置之不顾。这类交战者也不考虑环境后果。至于非国际性武装冲突,情况就更加复杂。

65. 因此亟须对现行涉及武装冲突中环境保护的国际法增强了解并确保遵守。对战争罪犯起诉会起到有价值的威慑作用。国际法委员会可以在评价各国对关于危害人类和平及安全治罪法草案的条款草案的意见时,以及在讨论国际刑事审判机构的各个方面时,适当反映对正在审议的项目的关切。

66. 捷克斯洛伐克是A/C. 6/47/3号文件附件备忘录列举的所有有关国际文书的缔约国,它认为应该鼓励尚未成为缔约国的国家成为适用于武装冲突中保护环境的

的有关国际公约的缔约国。在第六委员会,红十字国际委员会以及其他讲坛深入讨论环境保护问题,应该导致关于如何填补有关武装冲突中环境保护的法律制度中现有的缺陷问题,以及如何有效解决付诸实施问题的具体建议。

67. YAMAMOTO 先生(日本)说,保护全球环境是国际社会面临的最严重的挑战之一。日本因此对人们日益承认与了解与武装冲突中环境有关的现有国际法表示欢迎。日本代表团满意地注意到红十字国际委员会一年来在这一问题上所做的工作,也满意地注意到召集了其他会议讨论现有法律对环境灾难是否做出了恰当的反应,其中包括讨论日内瓦第五公约的会议在内。日本代表团积极参加的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着重指出必须按照国际法采取措施来解决武装冲突中大规模破坏环境的问题。

68. 秘书长的报告(A/47/328)对涉及武装冲突环境保护的现有法律作了全面的说明,约旦与美国代表团提交的备忘录(A/C. 6/47/3),对讨论这一问题做出了有益的贡献。现有的国际法包括某些条款,原来不是针对环境保护提出来的,然而这些条款仍可适用于武装冲突中的环境保护。因此,推动各国对现有的法律达成共同的理解,通过如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的专家会议,澄清对有关国际法的解释,十分重要。日本代表团希望,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将继续与专家们商讨,进一步深入研究诸如国际人道主义法与国际环境法两者间关系这类问题,同时希望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确定在这一领域进一步活动的计划。首先,各国自然应努力防止爆发武装冲突,万一发生战争,也应遵守国际法有关武装冲突中保卫环境的规定。

69. AC - GHANCM 先生(科威特)说,科威特代表团欢迎继续审议当前的议程项目,特别是鉴于伊拉克政权纵火焚烧油井,蓄意将成百万桶石油倾入海湾水域(给科威特及其邻近地区带来的空前的环境灾难。直接对水、空气与土壤造成的影响极其明显,但更令人担忧的是对人的生活带来的长远影响。

70. 科威特代表团完全同意秘书长报告的结论,即必须继续寻求武装冲突中保护

自然环境的方法。在这方面，科威特支持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的专家继续商讨，包括编写作为军事手册指导方针范本的手册。它赞成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的报告第 40 段中提出的几点主要结论，也赞成需要发展或澄清现有的法律来处理第 43 段列举的问题。

71. 科威特代表团赞成里约热内卢宣言中提出的有关原则，特别是第 24 条原则，欢迎由红十字国际委员会于 1992 年 4 月在日内瓦主持召开的专家会议取得的成果。正确遵守现有法律规定的最好确保办法是尽可能多的国家加入现有条约以及利用国际人道主义法中规定的专门机制。

72. 扎里夫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回任主席。

73. RIVERA 先生（哥斯达黎加）说，武装冲突中保护环境的问题引起了国际社会的巨大关注，海湾危机后尤其如此。世界已经进入一个新的国际关系时代，在这一新的国际关系中人们坚信，虽然干涉可能是合法的，但战争一般总是带来破坏、苦难、死亡与不幸，因此需要改变态度，需要具有真正的政治意志，以便各国选择通过和平方式来解决争端，同意签订与执行国际公约，旨在保护人类生命、自然资源及环境。

74. 国际社会拥有法律文书来保护环境，其法律内容来自国际人道主义法及其他国际法渊源。应当呼吁尚未这样做的国家签署或批准这些法律文书。在红十字国际委员会主持下召集的专家组开创了极其重要的工作。哥斯达黎加代表团期望能够收到专家组即将召开的会议的报告，连同其结论与提议。

75. 必须考虑到其他对环境的威胁，如核、化学、生物、细菌以及某些常规武器。根据联合国沙漠化会议的报告，化学与生物武器带来了生态系统的毁坏或退化以及沙漠化。因此，必须考虑签订多边裁军协定，以便保护环境。

76. 国际社会应该关心环境，采取措施不仅在武装冲突时也在和平时保护环 境，比如在欧洲与亚洲之间的海运钚便十分危险，引起了许多国家正当的惊恐，因为它们可能受到海运这些剧毒物质的威胁。



77. MONTES DE OCA 先生（墨西哥）说，在上届会议上代表们普遍同意扩大审议中的议程项目的范围，项目名称也相应作了更改。墨西哥代表团期待着将于1993年1月由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召开的专家会议的结论，以及由专家们编写军事手册示范指导方针的手册。

78. 在辩论过程中，各国代表团提到了与正在审议的项目直接有关的国际法的各个方面。A/C. 6/47/3号文件附件里的备忘录以概述方式包括了国际法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规定。瑞典代表在代表北欧国家的发言里还提到了在A/C. 6/47/3号文件未提及的海洋法立法。应当继续研讨现有的国际法并把分散的各种有关规定汇集起来，以利于第六委员会今后继续审议这一项目。墨西哥代表团对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以及议程21确定的任务表示欢迎。

79. 在裁军方面，墨西哥政府欢迎法国批准特拉特洛尔科条约第一号附加议定书以及阿根廷、巴西、智利全面加入拉丁美洲无核武器区的进程，它希望古巴、圭亚那、圣基茨和尼维斯不久也会参加这一制度。

80. 墨西哥代表团表示遗憾，不能接受请求，不加区分地批准会上各发言人提到的全部国际文书。值得注意的是，决议草案A/C. 6/47/L. 2的某些提案国迄今尚未批准环境保护项目的核心公约——《禁止为军事或任何其他敌对目的使用改变环境的技术的公约》。一些发言人已促请人们注意该项公约的缺陷。墨西哥跟奥地利代表一样，对该项公约的适用范围受到限制表示关注。墨西哥政府在第三十一届会议上曾经投票反对通过该项公约，因为公约第一条第1款授权缔约国为军事或任何其他敌对目的使用改变环境的技术作为对其他缔约国造成毁坏、损害或伤害的手段，只要这些技术不致造成广泛、长期或严重的后果。墨西哥代表团同意危害环境的罪行这一概念应在国际法委员会关于危害人类和平及安全治罪法草案的工作范围内加以发展。

81. 各国代表团就1949年日内瓦第四公约第146条提到国际司法合作问题。第146条实际上规定一个缔约国可把罪犯交给另一缔约国审判，从而建立一种十分近

似引渡制度的国际司法合作制度。但这种司法合作始终应以尊重国际法原则和司法程序的保证为前提。

82. SEGER 先生（瑞士观察员）说，瑞士特别重视尊重国际人道主义法，因而也就重视武装冲突中的环境保护。现有的国际法律规定，即 1949 年日内瓦四公约第一号附加议定书第 35 和 55 条以及《禁止为军事或任何其他敌对目的使用改变环境的技术的公约》，如能普遍实施与严格遵守，便可为环境提供充足的保护。因此，改进环境保护应该从提倡这些文书着手，旨在使之能得到普遍接受。瑞士代表团对决议草案 A/C. 6/47/L. 2 中要求普遍接受这些文书的呼吁表示欢迎。

83. 增强遵守现有法律的措施还应包括在各国当局与武装部队中改进对国际人道主义法的传播。此外，还应分析有关规定，以便弄清这些规定在实践中能否做到为环境提供充分保护。

84. 在这方面，A/C. 6/47/3 号文件附件列举出的国际法内适用于武装冲突中环境保护的规定可以为今后的讨论提供十分有用的基础。不过，应当指出，“马顿斯”条款也适用于环境保护。

85. 武装冲突中环境保护的实质性工作应主要由为此目的而建立的主管机构来做，其中包括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的专家小组。这样，对环境保护问题才会采取认真、实际与公正的态度。至于现有法律的任何漏洞，则应以建设性的求实方式来予以弥补，通过澄清或解释有关规定，必要时，增加对这些规则的正式修正，来逐步发展现有的法律。如拟订新的规则会强化当前环境保护的标准，瑞士将乐意积极参加拟订。大会如做出决定，注视各个机构正进行的工作，以便提供支持，瑞士代表团将表示欢迎。

#### 行使答辩权的发言

86. AHMED 先生（伊拉克）说，伊拉克代表团感到失望，因为两个代表团企图使审议中的项目带上政治色彩，阻止第六委员会在环境保护问题上达成共同的认识。

关于海湾地区的环境遭到的损害已由安全理事会通过决议。然而，联盟国家超出了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的范围，这些国家违犯联合国宪章与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不承认其违反宪章和有关的安理会决议，蓄意损害伊拉克的人民与环境应负的道义与法律责任。科威特代表的断言值不得认真考虑。

87. MORADI 先生（科威特）说，他希望重申科威特代表团发言中关于伊拉克政权毁坏油田，向海湾水域倾倒石油的论点。科威特代表团提到这些论点，目的并非要使环境保护问题带上政治色彩，只不过是提到举世有目共睹的事件。伊拉克政权的罪行对环境与人类生活产生了直接影响。

中午 12 时 55 分散会。